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高管 对公司 2014 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

深圳证券交易所:

本公司根据 2014 年度公司的经营、工作、财务状况及有关基本情况,按中国证监会《年报准则》有关格式与内容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14 年度报告。本公司董事、高管认为:公司《2014 年度报告》的格式与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年报准则》的要求,执行了贵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

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胡勃勃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管签名

Jule.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秋红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注: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梅的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21261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

2012, 3, 5 2:56 P2

EAX 40. :

FROM:

董事、高管签名:

天津国恒铁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